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民事執行處函

地址：彰化縣員林市員林大道2段1號
傳真：04-8349802
承辦人：庚股書記官
聯絡方式：04-8343171轉2057、2056

受文者：詹水蓮(即詹乾之繼承人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
發文字號：彰院執111司執庚42705字第1124015561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請辦理附表所示不動產塗銷查封登記，請辦理見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院111年度司執字第42705號債權人元大國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與債務人詹乾(110.12.11歿)等人間清償債務強制執行事件，債務人詹乾(110.12.11歿)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N102____號)、蕭秀霞即詹蕭秀霞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N202____號)、詹文宗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124____號)、詹文輝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129____號)、詹翠華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231____號)、詹翠紅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N222____號)、詹子陞即詹晏宗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1296____號)、詹水蓮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N222____號)、詹家玲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225____號)所有如附表所示不動產前經貴所民國111年8月18日北地一字第1110005094號函辦理查封登記並以112年3月9日北地一字第1120001266號函辦理代辦繼承登記在案。
- 二、本案經裁定駁回在案。
- 三、查封標示，由債務人自行除去。
- 四、電子公文發文者，附表如電子檔附件(111-42705E)所載。

附表：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111年度司執字第42705號不動產塗銷查封登記之附件：

111年司執字042705號 財產所有人：詹乾(110.12.11歿)								
編號	土地坐落					面積	權利範圍	最低拍賣價格 (新臺幣元)
	縣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平方公尺		
1	彰化縣	田尾鄉	和平		1517	124	864分之72	
	備考	重測前：為鎮平段663-1地號。依地政111.8.18來函稱本筆土地登記面積為124平方公尺，地籍圖面積為110.31平方公尺，超出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第243條規定容許增減範圍。*有未辦繼承登記列冊管理註記。						
2	彰化縣	田尾鄉	和平		1518	2745	864分之72	
	備考	重測前：為鎮平段663地號。						

正本：彰化縣北斗地政事務所

副本：債務人 詹水蓮(即詹乾之繼承人)

住臺北市士林區福順里延平北路五段

債務人 詹家玲(即詹乾之繼承人)

住臺北市大同區揚雅里昌吉街57號3樓之1(臺北市大同區戶政事務所)

民事執行處
司法事務官

曾怡華